

附加第三者的人身伤亡除外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对于主险条款保险责任中约定的因安全生产事故造成第三者死亡或残疾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被保险人或当地政府采取紧急抢险救援措施而支出的救援费用以及当地政府为查明事故原因及相关责任而聘请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保险人均不负责赔偿。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